

TDCG2022034 号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
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财务处

采购代理机构：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 放 日 期：2022 年 9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4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疫情防控期间开评标现场说明

1、开标会由招标人或受委托的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每家供应商仅能派一名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到达开标现场，并配合做好相关询问记录。

2、各单位、企业应切实履行疫情防控责任，所派人员应为近期未去过疫情高危地区，未途经（或从外埠到、返后已按要求隔离符合最新防控政策，未出现任何症状）、身体健康且符合防控要求，因把关不严造成后果的，将上报有关部门追究责任。

3、各交易参与者应自行综合考虑疫情防控期间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种不利因素，如交通、住宿等，并做好应急预案，确保按时参加交易活动且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履行相关义务。

4、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入代理机构需进行身份核验，将“通信行程卡”、“健康码”查验和体温检测作为防控重要手段，严格开展“通信行程卡”、“健康码”人工查验工作。对显示“黄码”或“红码”、体温超过 37.3℃或拒不配合查验的人员，有权拒绝其进入并进行登记上报。请各交易参与者提前到达。因预留时间不足、未佩戴口罩或体温异常等导致的后果，由各交易参与者自行承担。

5、进入代理机构应全程佩戴口罩。进入代理机构时请自觉接受体温检测，进入开标室和评标区时请自觉接受身份核验，体温检测正常（ $< 37.3^{\circ}\text{C}$ ）、身份信息与健康码一致方可进入。对有发热、咳嗽等症状以及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谢绝进入开标现场参加交易活动，并登记上报。

6、进入代理机构的人员应保持适当的间隔距离，排队等候。注重个人卫生防护，减少触摸扶手、门把等易污染部位和物品，完成交易活动后应尽快离开，在大楼内不聚集、不攀谈、不逗留。

7、评标专家：评标专家入场需提供身份证实名登记并提供近期活动说明，并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测量。配合代理公司做好专家等候管理。专家到达后直接进入评标室/休息区，分散等候，做到不聚集。评标结束后，应立即撤离评标区域，不得擅自逗留、聚集。各评标专家应自主准备口罩等防护用品，全程佩戴参与评标。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财务处（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查看招标公告，并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TDCG2022034 号

2、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项目预算：24 万元，最高限价同预算价。

5、采购内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拟建 2 块标准篮球竞技场地（其中一块场地复用羽毛球竞技）、2 块标准羽毛球竞技场地，包括采购地胶的搬运、安装、画线、运输、保险、卸货、验收合格及保修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6、供货时限：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送至项目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且安装调试期间所产生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投标函（原件）：

1.2 资格声明（原件）：

1.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投标人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 年 6 月-2022 年 8 月）缴

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1.6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2022 年 6 月-2022 年 8 月) 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 与上一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原件):

1.9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原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注一: 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为新成立公司 (成立时间距开标时间不到 1 年)、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 则无需提供上述 1.5-1.7 三项, 本文件中所需法定代表人相关材料、盖章及签字等可用投标人相关负责人的相应材料代替。

注二: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 若有缺失或不清晰, 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2 年 9 月 19 日, 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4:0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邮箱下载

3、方式: 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 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 填写打印

后加盖公章，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电子邮箱：zc@yzrxgc.cn 邮件标题备注企业全称+项目简称，联系电话：0514-82101606）。代理机构将以邮件回复确认，如未收到回复邮件须电话联系代理机构以确认是否收到。开标当日交付《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原件。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4、售价：300 元，售后不退，请各供应商悉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2022 年 10 月 1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2、地点：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扬州市广陵区联谊路与开发东路交叉口东南角，苏高新“名泽园”南门 10 号商务楼二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查勘：

供应商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进行现场查勘。各供应商请务必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查勘时，须充分了解项目位置、交通状况以及工作范围等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采购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供应商进行赔偿。请供应商仔细踏勘现场，充分考虑投资风险，审慎投资报价。

勘查集合时间：2022 年 9 月 21 日上午 10:00（迟到单位视为放弃勘查）

勘查集合地点：扬州市邗江区润扬南路 33 号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行政楼五楼开标室

联系人：季老师 0514-89716083，15195552829

注：因疫情防控需要，各供应商踏勘原则上仅限一人参加。参加踏勘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2022 年 9 月 20 日下午 15:00 前将踏勘人员身份证号、联系电话、苏康码（绿色）、行程码、48 小时核酸检测报告、车牌号等信息统计后发代理公司邮箱进行申报，否则无法进入学院；

（2）近 14 日无发烧、咳嗽、流涕、咽痛、肌肉酸痛、关节痛、气促、腹泻情况；

（3）近 14 日内未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来自重点疫区未过隔离期人员或未过隔离期入境人员等；

(4) 在指定区域等待，不得随意走动。

2、本次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一式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本文件（或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原件或公证件或演示用的电子媒体等属于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须在开标当天随投标响应文件一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

3、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2 年 10 月 1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5、凡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现场开标会的供应商相关人员，需携带《疫情防控期间供应商承诺书》原件出席，详见附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财务处

地 址：扬州市邗江区润扬南路 33 号

联系方式：0514-8971608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扬州市广陵区联谊路 97#苏高新“名泽园”南门 10 号商务楼

联系方式：0514-821016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3092036576

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9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 TDCG2022034 号项目。

2、投标人

2.1 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即“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规定。

2.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0.6，不足 1000 元按 1000 元计收；**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转账、支票、现金等形式支付；

(4)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扬州市汶河支行

开户名称：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108-0209-0910-0123-170

4.3 **专家评审费：暂定 5500 元（含项目前期文件论证费 2000 元），如有外地评委适当增加路程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按实结算，不提供发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投标。

6.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6.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的十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9、投标文件的语言、度量衡单位、货币和编制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通知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

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应使用人民币报价。

9.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供货一览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应逐页编码，不得跳页（包括但不限于证明材料、声明及产品介绍、彩页等），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0.3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相应的投标文件中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能力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12、供货一览表和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注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 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4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 投标货币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价格、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3.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培训计划；

13.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公章。

16、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代理机构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9.2.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19.2.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19.2.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20、投标截止日期

20.1 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 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

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否则，代理机构将拒绝。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代理机构。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3、开标

23.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开标仪式由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代表、监委、投标人代表等参加。

23.3 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3.4 开标时请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投标登记簿上作纪录无误后，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23.5 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纪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23.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4、评标委员会

24.1 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4.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5.3 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工作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5.4 代理机构和评委会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5.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审得分及排序情况，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查询，逾期将不予受理。

26、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7.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将审查结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采购人）和见证方（代理机构）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开标一览表内容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否则不允许修正。

27.7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8、无效投标、废标及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8.1 无效投标条款

28.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8.1.2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28.1.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8.1.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8.1.5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8.1.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该范围）；

28.1.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8.1.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1.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1.10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28.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8.2.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28.2.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5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8.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28.3.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由采购人、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8.3.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9、确定中标单位

29.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采购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9.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9.3 代理机构将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9.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4.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9.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9.4.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29.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9.4.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9.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9.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9.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9.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质疑处理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1.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提交。

30.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4.4 事实依据；

30.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网址：<http://zfcg.yangzhou.gov.cn>

30.5 代理机构收到质疑申请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30.6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

30.7 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8 诚实信用

30.8.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0.8.2 投标人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人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30.8.3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

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在网站上予以公示。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0.8.4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30.8.5 投标人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投标人诚信档案。

31、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签字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供应商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3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4 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32、签订合同

32.1 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2.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2.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中标货物及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或致使合同履行中发生违约现象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32.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3、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3.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

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3.2 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4、样品

采购活动结束后，项目所提供的样品统一由代理机构封存，在质疑期满后无质疑情况，中标人的样品移交采购单位，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的样品至代理公司自取（或未中标人付费邮寄）。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项目使用单位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买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乙方（供应商/卖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及其数量、金额：

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品牌）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总价（人民币大写）：			合计（小写）：		元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以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二、**交货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甲方要求安装完成摆放到位。

三、**交货地点：**由乙方负责运输，送至甲方指定校区，并搬运到指定楼层的房间内。

四、**付款方式：**本采购项目无预付款，安装结束，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额的 90%；壹年后无质量问题，余款无息结清。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款项。

五、**质保期：**提供原厂质保_____（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生产企业或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发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生产企业或国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及采购书要求、投标文件确定承诺。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

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验收标准：甲方应当在到货且安装调试完成后 10 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

八、工程部分（两万元以上）需按南京邮电大学审计相关规定执行。

九、招标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条款适用于招投标项目）。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附件与本合同不相符合之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上述文件内容互为补充。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 违约金。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十二、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有问题商品或部件。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四、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单位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单位地址：扬州市润扬南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户名：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账号：489773587772

税号：52320000509200179F

电话：0514-89716081

签约日期（即合同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行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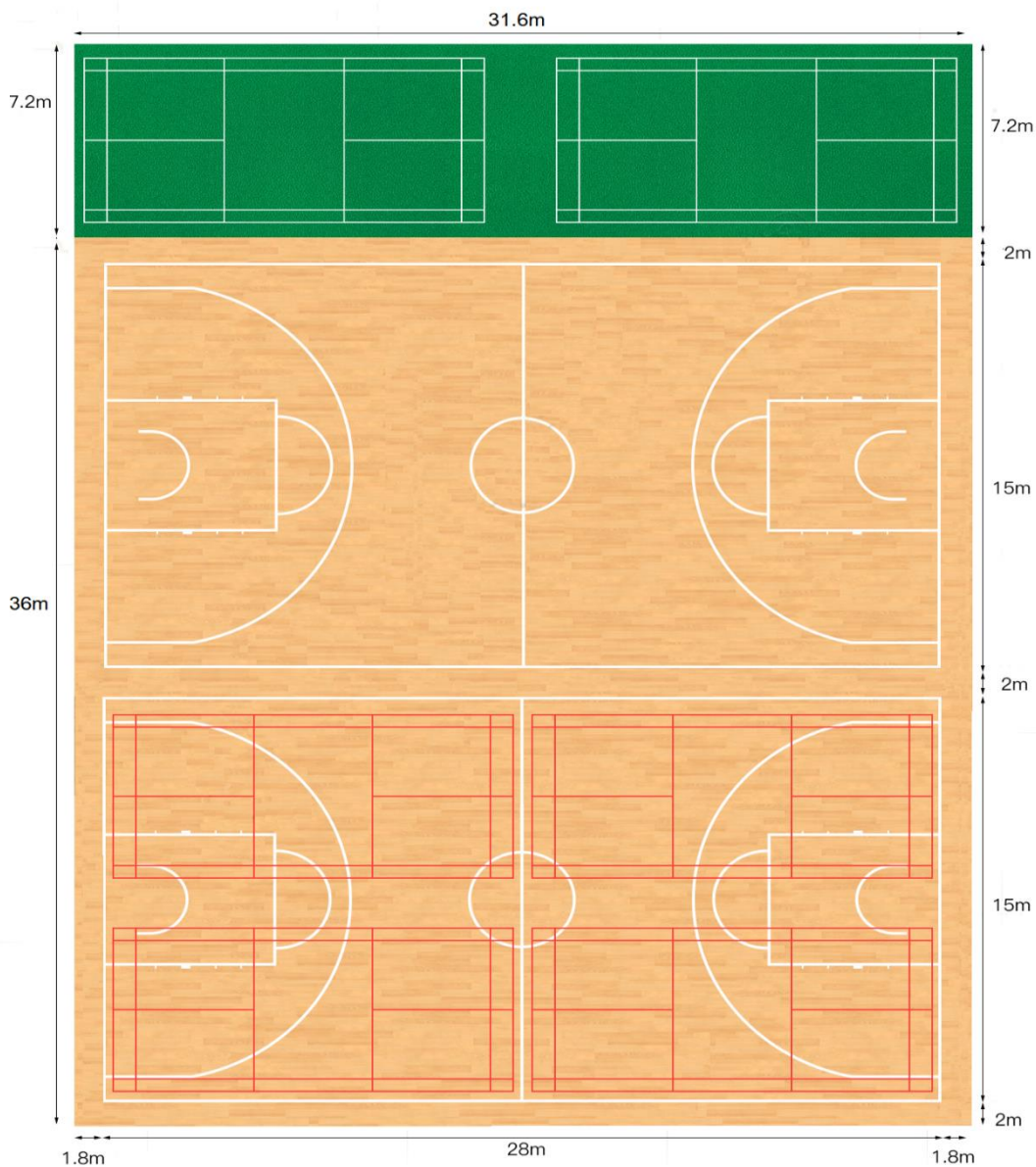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充分利用好体育馆室内场地，给广大师生一个好的运动和教学环境，现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原篮球场馆（ $48\text{m}\times 42\text{m}=2112\text{ m}^2$ ）地胶进行改造，拟建 2 块标准篮球竞技场地（其中一块场地复用羽毛球竞技）、2 块标准羽毛球竞技场地。运动区域统一采用 4.5 毫米防菌防霉地胶铺装。篮球场 $31.6\text{m}\times 36\text{m}=1137.6\text{ m}^2$ ，羽毛球场 $31.6\text{m}\times 7.2\text{m}=227.52\text{m}^2$ （示意图如下）



本项目包括采购地胶的搬运、安装、画线、运输、保险、卸货、验收合格及保修等。

二、主要参数及技术要求

(一) 篮球场、羽毛球场主场地胶

- 1、产品名称：pvc 塑胶运动地板。
- ★2、产品材质：PVC 聚氯乙烯。
- ★3、产品规格：总厚度 $\geq 4.5\text{mm}$ ，宽幅 $\geq 1.8\text{m}$ 可裁剪，耐磨层 $\geq 1.5\text{mm}$ ，加强层 $\geq 0.8\text{mm}$ ，带有防潮被封装层。
- ★4、产品外观：

篮球场：专业篮球场纹路（枫木纹色），产品颜色均匀，无色差，底板八角蜂窝式吸盘底纹；

羽毛球场：专业羽毛球纹路（沙面纹理），绿色且颜色均匀，无色差，底板八角蜂窝式吸盘底纹。
- 5、硬度（邵尔 A 硬度）： ≥ 72 （度）。
- 6、拉伸强度 $\geq 2.0\text{ Mpa}$ 、拉断伸长率 $\geq 124\%$ 、摩擦系数 ≥ 1.2 。
- 7、球反弹率 $\geq 90\%$ 。
- ★8、地胶回弹值 ≥ 12 （需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9、可溶性重金属铅含量 ≤ 0.7 。
- 10、可溶性重金属镉含量 ≤ 0.7 。
- 11、总挥发物有机化合物（TVOC） ≤ 0.5 。
- ★12、24 小时甲醛释放量 ≤ 0.01 （需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3、邻苯二甲酸酯类（52P） $< 5\%$ ；苯 24 小时释放量 ≤ 0 ；二甲苯和乙苯总和 ≤ 0 。
- 14、阻燃性 1 级；燃烧临界辐射通量 kW/m^2 ： ≥ 4.8 ；燃烧产烟量 $\% \times \text{min}$ ： ≤ 300 。
- ★15、燃烧烟气毒性等级达到 ZA1 级（需提供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6、燃烧 20 秒内焰尖高度 $\text{mm} \leq 70$ 。
- ★17、二硫化碳 ≤ 0 （需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 缓冲区地胶

1、颜色：灰色，橘皮纹，超强耐磨层：1.1 毫米，宽幅 $\geq 1.8\text{m}$ ，橘皮纹理设计，确保运动安全以及舒适性。

2、稳定层：具有耐磨、耐寒、耐候、阻燃、耐老化、抗冲击力强的特性，通过 PVC 浸涂复合牢度强，当受到冲击力时瞬间分散冲击力，保证产品持久不变形不断裂，延长产品的使用寿命。

3、发泡层：单色发泡，低倍率高密度发泡，记忆回弹性能卓越，形成能量返还系统，回弹迅速，色泽纯正均匀，无明显色差，无裂痕、分层等缺陷。

三、设备清单

序号	物品名称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小计 (元)
1	篮球场地胶	1137.6 m ²		
2	羽毛球场地胶	227.52 m ²		
3	缓冲区	746.88 m ²		

四、商务条款

1、本项目所采购设备，中标单位必须承诺免费运送至南邮通达学院扬州校区(扬州市润扬南路 33 号)指定地点，按要求安装到位。

2、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原厂质保至少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因维修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3、供货时限：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送至项目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且安装调试期间所产生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如因中标单位责任而造成安装调试的延期，因延期而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4、中标单位应针对货物的特点对使用方有关人员在货物的性能、原理、操作要领、维修和保养等各个方面进行免费现场培训。

5、最终验收在使用方现场进行，在货物达到验收标准，包括应满足中国安全标准和环境保护标准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报告。验收测试所需要的材料、设备和测试样品等均由中标单位负责提供。

6、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所需全部设备、材料的价格、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价格、包装费、运杂费（运抵采购单位工地现场）、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采购单位有关人员培训费、配合费、消防部门验收的相关费用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中标单位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投标人投标时的投标报价

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采购单位使用的时间。

7、付款方式：本采购项目无预付款，安装结束，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额的 90%；壹年后无质量问题，余款无息结清。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款项。

五、样品要求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供以下样品参加投标：

序号	名称	样品尺寸	数量
1	篮球场、羽毛球场主场地胶	长 \geq 30cm*宽 \geq 30cm*高 \geq 4.5cm	1 份
2	缓冲区地胶		1 份

样品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至开标室，并安装摆放整齐。样品搬卸、安装、调试由投标人负责。

2、样品无须定制印刷 logo，每个品种样品只允许提供 1 种，如不提供样品或样品不全则样品项不得分。

3、所有样品费用由各投标人承担，样品不得粘贴、设置各投标人单位名称、标志或其他明显特殊标志。如合格证或产品信息上印有投标人单位或厂商单位名称，请自行采取措施遮盖；如不遮盖，影响评分项得分的，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4、采购活动结束后，项目所提供的样品统一由代理机构封存，在质疑期满后无质疑情况，中标人的样品移交采购单位，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的样品至代理公司自取（或未中标人付费邮寄）。

5、样品须在开标当天随投标文件一起在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迟于截止时间送达的，样品将被拒收）至（扬州市广陵区联谊路与开发东路交叉口东南角，苏高新名泽园南门 10 号商务楼二楼开标室）。因预留时间不足等导致的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综合说明及其它要求

1、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公示的补充通知为准。

3、经现场实地勘查及与使用部门确认，现明确本项目内容包含原场地上现有设施设备（如篮球架、伸缩座椅等）的拆除、搬移、地胶安装完成后设施设备重新复原安装到位、验收合格等。若过程中造成设施设备的损坏，中标单位应予以赔偿。所需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中，供应商自行报价，价格单列。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项 目	评 分 标 准
报价 (30分)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合计投标报价（含搬运费）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其他合计投标报价) × 30 × 100% (保留二位小数)</p> <p>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参数 (30分)	<p>根据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主要参数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完全响应得 30 分。</p> <p>①标“★”参数为核心参数，每有一项标“★”参数负偏离扣 3 分； ②未标“★”参数为一般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 ③有三项及以上标“★”项核心参数负偏离，本大项不得分。 (需要提供相关证明的条款没有提供相关证明的视为负偏离)。</p>
样品 (5分)	<p>投标人提供长≥30cm*宽≥30cm*高≥4.5cm的主场地胶及缓冲区地胶样品各 1 份。样品的结构、外观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 样品的结构、外观等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 如不提供样品或样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则本项不得分。 (所有样品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中标样品将作为成品质量对比样本封存。)</p>
企业实力 (11分)	<p>1、所投产品具备 SGS 出具的灰分检测报告，得 3 分 (提供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所投产品通过地胶焊接强度检测，得 3 分 (提供第三方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项有效证书得 1 分，满分 3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currentPosition=undefined) 上的查询结果截图，要求证书查询结果为有效。)</p> <p>4、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商属于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会员单位的得 2 分。(提供证书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p>
实施方案 (4分)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组织计划、设计、保证项目质量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内容描述详细完整、满足采购需求、合理可行，得 4 分；较合理、描述较详</p>

项 目	评 分 标 准
	细，得 2 分；基本合理、描述简单，得 1 分；具有明显不合理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 (6 分)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所投标产品承担过的省级及以上篮球或羽毛球专业比赛使用地胶案例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1.5 分，最高得 6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单位不同年度项目不重复计分)
售后服务 (14 分)	<p>1、免费质保及维保期内、期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等内容。 方案详细完整、满足采购需求、合理可行，得 4 分；较合理、描述较详细，得 2 分；基本合理、描述简单，得 1 分；具有明显不合理项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免费质保期在“项目需求”要求的 3 年的基础上，每延长 1 年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提供质保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维修响应时间：投标人承诺处理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24 小时的得 1 分，小于 12 小时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p> <p>4、免费质保及维保期结束后，继续提供优惠维修及更换损坏配件的，维修及配件（原配件）费用报价优惠合理： 维修费最优惠，配件（原配件）价格清单罗列详细、折扣最优惠，得 2 分；维修费较优惠，配件（原配件）价格清单基本齐全、有折扣优惠，得 1 分；维修费优惠力度最小，配件（原配件）清单基本齐全、优惠力度最小，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注：（1）投标文件必须对上述评分标准逐条具体应答，并注明在投标文件中相应页码。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原件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否则与之对应项不得分。

（3）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需提供相关原件的复印件。

（4）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弄虚作假，根据《政府采购法》予以处罚。

（5）评委应对以上各得分项独立评分，投标人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汇总的平均值。

（6）上述原件或公证件或演示用的电子媒体等属于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须在开标当天随投标响应文件一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若有缺失，将导致对应项不得分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
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编 号：TDCG2022034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 二、资信证明文件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供货一览表
-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七、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 八、疫情防控期间供应商承诺书
- 九、……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序号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u>1</u>			
<u>2</u>			
<u>3</u>			
<u>4</u>			
<u>5</u>			
<u>6</u>			
<u>7</u>	<u>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u>		

二、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投标函（原件）；

1.2 资格声明（原件）；

1.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投标人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年6月-2022年8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1.6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年6月-2022年8月）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 与上一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1.9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注一：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为新成立公司（成立时间距开标时间不到 1 年）、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则无需提供上述 1.5-1.7 三项，本文件中所需法定代表人相关材料、盖章及签字等可用投标人相关负责人的相应材料代替。

注二：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投标函格式

致：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 TDCG2022034 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 代表我方_____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将被列入不良行为名单。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行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2、资格声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1) 投标人名称：

(2) 地址：_____ 邮编：

电话：_____ 传真：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 法定代表人：

(5) 实收资本：

(6)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 年 12 月 31 日）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金：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近三年同类投标货物和服务的主要销售业绩（无有效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合同复印件的视为未填报本项目）：

甲方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

项 目 名 称

3、本次招标要求的其他资格文件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虚假，自愿丧失中标资格，一年内退出扬州政府采购市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资格声明为格式文件，请勿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TDCG2022034 号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企业_____项目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三、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34

序号	物品名称	面积 (m ²)	投标单价 (元/m ²)	小计 (元)
1	篮球场地胶	1137.6 m ²		
2	羽毛球场地胶	227.52 m ²		
3	缓冲区	746.88 m ²		
4	搬运费	本项目内容包含原场地上现有设施设备（如篮球架、伸缩座椅等）的拆除、搬移、地胶安装完成后设施设备重新复原安装到位、验收合格等。若过程中造成设施设备的损坏，中标单位应予以赔偿。		
合计投标报价				
主要货物制造商及产地				
备注			①最终结算金额=实际改造安装面积*中标单价； ②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项目预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无效）。

四、供货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34

货物名称	型 号	产地	数量	交货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34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超出、符合或偏离	原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34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		
交货方式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投标货币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其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七、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体育馆篮球场、羽毛球场地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34

货物类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八、疫情防控期间供应商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

- 一、本单位经办人苏康码或健康码均为绿码、行程码（扬城码）正常；
- 二、本单位将严格管理招投标经办人员防疫工作落实情况；
- 三、本单位将严格要求工作人员做好个人防护措施，服从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疫情防控各项规范，做好防疫措施，从指定区域通道进出，不得前往招投标现场以外的其他区域。如本单位违反疫情防控规定，造成疫情传播等重大后果的，由本单位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人（单位盖章）：_____

2022 年 月 日